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专项）绩效目标指标表》

第三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专门的法律监督机关，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对其负责并报告工作。检察院通过履行侦查、批准逮捕、审查起诉、支持公诉等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具体职权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2、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5、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即吉水县人民检察

院。单位设立 5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和办公室。编制人数 43 人，其中：行政政法编制人数 38 人，机关工勤编制人数 5 人；实有人数 71 人，其中：在职人数 39 人，包括行政政法编制人员 34 人，机关工勤编制人员 5 人；离退休人员 20 人，包括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19 人（退休人员养老金由社保发放）；聘用制书记员 7 人；遗属补助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59.88	公共安全支出	1,473.9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59.8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2.7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8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39.88	本年支出合计	1,647.15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107.27		
收入总计	1,647.15	支出总计	1,647.15

单位公开表 2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 转	财政拨款				教育 收费 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使 用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国 有 本 营 预 算 收 入							
**	**	1	2	3	4	5	2	3	4	5	6	7	8	9
	合计	1,647.15	107.27	1,359.88	1,359.88								18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3.98	107.27	1,186.71	1,186.71								180.00	
04	检察	1,473.98	107.27	1,186.71	1,186.71								18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0.70	65.99	944.71	944.71								18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27	41.27	242.00	24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80.38	80.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8		80.38	80.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5		11.25	1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3		69.13	6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7		42.77	42.7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7		42.77	4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8		11.08	1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50.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50.02										

单位公开表 3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647.15	1,324.75	322.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73.98	1,151.58	322.40
04	检察	1,473.98	1,151.58	322.4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0.70	1,136.58	54.1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3.27	15.00	26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80.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8	80.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5	1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3	6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7	42.7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7	4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8	1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单位公开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59.88	一、本年支出	1,359.88	1,359.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59.88	公共安全支出	1,186.71	1,186.7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80.3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42.77	42.77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359.88	支出总计	1,359.88	1,359.88		

单位公开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359.88	1,132.88	22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86.71	959.71	227.00
04	检察	1,186.71	959.71	227.00
2040401	行政运行	944.71	944.7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2.00	15.00	22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80.3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38	80.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25	11.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13	6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77	42.7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77	42.7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9	31.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08	1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02	50.02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02	5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2	50.02	

单位公开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32.88	1,008.50	124.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8.64		
30101	基本工资	182.27	182.27	
30102	津贴补贴	118.22	118.22	
30103	奖金	214.57	214.57	
30106	伙食补助费	45.00	45.00	
30107	绩效工资	96.67	96.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13	69.1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69	31.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08	11.0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0.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0.02	70.0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9.36	119.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38		124.38
30201	办公费	8.00		8.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1.60		1.60
30206	电费	16.50		16.5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8	取暖费	1.44		1.44
30211	差旅费	1.20		1.2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6.59		6.59
30226	劳务费	5.46		5.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2.48		2.48
30228	工会经费	15.60		15.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3		7.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8		28.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0		21.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86		
30301	离休费	11.25	11.25	
30305	生活补助	5.45	5.45	
30309	奖励金	33.16	33.16	

单位公开表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76014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14.12		6.59	7.5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单位公开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单位公开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单位公开表 10

项目（专项）绩效目标指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76-江西省吉安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2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检察机关启动国家司法救助，对案件中被害人因遭受侵害，致使身体、心理受到伤害和家庭生活困难的，给与适当救助，帮助被害人度过生活困难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司法救助金人均值	≤1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司法救助申请数量	≥25 件
		救助案件被害人人次	≥20 人
	质量指标	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案件办理时效性	≤3 个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被害人生活困难	帮助被害人度过生活困难期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98%

第三部分 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总额 164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收入增加 593.53 万元，同比增加 56.3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9.88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82.56%，较上年预算收入增加 306.26 万元；其他收入 180 万，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10.93%，较上年预算收入增加 180 万元；上年结转 107.27 万元，占收入预算总额的 6.51%，较上年预算收入增加 107.27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总额 164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593.53 万元，同比增加 56.33%，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支出以及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支出等。

按资金性质划分：基本支出 1324.7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0.43%，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71.13 万元，同比增加 25.73%，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038.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9.86 万元；项目支出 322.4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9.57%，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322.4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9.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24.53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13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473.9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9.48%，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586.47 万元，同比增加 66.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38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4.88%，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2.84 万元，同比增加 36.69%；卫生健康支出 42.7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60%，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7.2 万元，同比增加 67.27%；住房保障支出 50.0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3.04%，较上年预算支出减少 32.98 万元，同比下降 39.73%。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068.24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64.85%，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89.0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52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5.59%，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273.7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9.8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7.28%，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 103.16 万元；资本性支出 37.5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28%，较上年预算支出减少 72.47 万元，包括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24.53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13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359.88万元，较上年预算收入增加306.26万元，同比增加29.07%，主要原因是增加基础绩效支出以及提前下达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预算支出等。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1186.7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7.26%，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299.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0.3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91%，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22.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2.7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15%，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17.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0.0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68%，较上年预算支出减少32.98万元。

按支出经济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132.8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83.31%，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79.26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958.6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4.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9.86万元；项目支出227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6.69%，较上年预算支出增加227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94万元、办公设备购置支出2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13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年机关运行费预算124.38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33.36万元，同比下降51.74%，主要原因是资本性支出预算减少。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中：办公费8万元、印刷费0.5万元、水费1.6万元、电费16.5万元、邮电费3万元、取暖费1.44万元、差旅费1.2万元、维修（护）费1万元、租赁费2万元、培训费1万元、公务接待费6.59万元、劳务费5.46万元、委托业务费2.48万元、工会经费15.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3万元、其他交通费28.5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9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总额 1.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96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7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0 套。

（九）项目情况说明

2023 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3 个，其中 2 个项目内容涉密，不予以公开。司法救助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概述：对案件中被害人因遭受侵害，致使身体、心理受到伤害和家庭生活困难的，给与适当救助，帮助被害人度过生活困难期。

2) 项目依据：《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细则（试行）》。

3) 实施主体：吉水县人民检察院。

4) 实施方案：按照工作部署要求及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司法救助金，并设定司法救助绩效目标。

5) 实施周期：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2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绩效目标：检察机关启动国家司法救助，对案件中被害人因遭受侵害，致使身体、心理受到伤害和家庭生活困难的，给与适当救助，帮助被害人度过生活困难期。

绩效指标：成本指标中经济成本指标司法救助人均值 ≤ 1 万元；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受理司法救助申请数量 ≥ 25 件，救助案件被害人人次 ≥ 20 人，质量指标司法救助金发放准确率为100%，时效指标司法救助金发放及时率为100%，案件办理时效性 ≤ 3 个月；效益指标中社会效益指标解决被害人生活困难，帮助被害人度过生活困难期；满意度指标被救助对象满意度 $\geq 98\%$ 。

二、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吉水县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4.12万元，较上年减少0.4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近两年没有因公出国（境）事项。

公务接待费6.59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按要求压缩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3万元，比上年减少0.23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按要求压缩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两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开展刑事（包括巡回检察等）、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司法救助等检察工作中经费支出，包括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费（项）：反映离休人员经费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在职、离退休人员去世，一次性死亡抚恤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由单位缴纳的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编制医疗补助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由单位缴纳的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三、“三公”经费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

（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